

证券代码：688112

证券简称：鼎阳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34

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通过邮件或电话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秦轲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提名秦轲先生、邵海涛先生、赵亚锋先生、宋民先生、马兴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此外，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将另行选举 1 名职工代表董事，与上述 5 名非独立董事及 3 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。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任期三年。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本议案进行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提名何业军先生、左志刚先生、殷瑞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任期三年。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本议案进行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于2024年12月27日公布的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过渡期安排》”）及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年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章程指引》”）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与监事，监事会部分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中涉及监事会、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。根据上述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<公司章程>以及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（2025-037）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并与最新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保持一致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修订、制定了部分治理制度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修订情况	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1	董事会议事规则	修订	是
2	股东会议事规则	修订	是
3	独立董事工作制度	修订	是
4	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5	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6	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7	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8	关联交易决策制度	修订	是
9	对外担保管理制度	修订	是
10	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	修订	是
11	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	修订	否
12	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3	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4	内部审计制度	修订	否
15	对外投资管理制度	修订	是
16	子公司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7	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	修订	否
18	信息披露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9	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	修订	否
20	总经理工作细则	修订	否
21	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	修订	是
22	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	制定	否
23	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	修订	否

此次修订的制度中，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《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修订后的制度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予以披露，敬请投资者查阅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相关事项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2025-038）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30 日